## 美埃中国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餘集(中国)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10月14日以现 董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下2024年10月14日以电话,口头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为紧急会议、经 董事—與問意,认可本次会议通知内容,形式,豁免本次会议提前通知时限。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蒋立先生 本次会议应出所董事7名。②新出席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美集(中国) 壮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 ) 一 )审议通过《关于对CM Hi-Tech Cleanroom Limited (捷芯隆高科洁净系统有限公司 )进行收购的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

具体内容评处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 披露的《关于惨り(公司章程)的公 (公告编号-2024—043)。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大)审议通过《关于楊请召开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述结集·同意》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 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 永大念的通别》、公告编号:2024—044)。

# 美埃 中国 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5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14日以电话、口头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为紧急会议,经体监事一致同意,认可本次会议通知内容、形式,豁免本次会议提前通知时限。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工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CM Hi-Tech Cleanroom Limited(捷芯降高科洁净系统有限公司)进行收购的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对CM Hi-Tech annoom Limited(捷达隆高科洁净系统有限公司)进行收购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 此所以案尚需提交公司股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并购贷款安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現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并购贷 发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 (公告编程-)204-043)

(公告編号:2024-043)。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美埃(中国)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0月14日

### 美埃 中国 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CM Hi-Tech Cleanroom Limited 捷芯隆高科洁净系统有限公司)进行收购的公告

27/谷烷示: 为加强不同业务间的协同效应,促进公司业务的进一步发展,美埃(中国)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

(www.sse.com.cn.)被鬻的《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并购贷款安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

\* 本次之易的范蠡有化安排中。要约人和以0.23毫元/股的价格收购除存装股东外的其他股东所持有的目标公司股份、该价格系公司在充分考虑目标公司的股票在香港收交所的历史变易价格及交易。目标公司每股净资产以及目标公司的财务业储的基础上,按公平商业基准原则所厘定。相较目标公司于截至最后交易日(包括该日,最后高电场中的大量,1000年6月32日)及最高收盘价0.246港元股(出现于2014年6月32日)及最高收盘价0.246港元股(出现于2023年10月5日和2023年12月2日)分别溢价约60.3%和20%;相较于目标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资价。11日营企了自营企业有股份的1.3%,相较于目标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未经审计的股东股市价的公司。25%是不是一个10年6月30日未经审计的股东股市价户26%是不是一个10年6月30日未经审计的股东股市价户26%是不是的股份的25%进行的分别。11年度经可宣与发放2024年中期股利对净资产的影响),相较于目标公司或各2024年6月30日的未经审计的股东股市每股净资产0.2563港元折价约2.2%(日期除报表日后目标公司宣与发放2024年中期股利对净资产的影响)。本次交易实施后预计不会形成商誉。

本次交易不属于关诉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及重组上市。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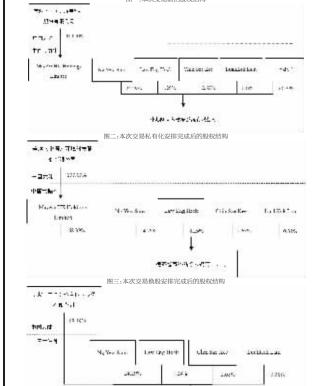
1.私有化安排 美埃奇格逊伊与奥约人采取《开曼群岛公司法(2023年版)》第86条项下的协议安排方式,向除存续股东以 外的目标公司所有股东(以下简称"计划股东")发出私有化据议(以下简称"该计划"或"私有化计划"),在前载 条件和先决条件满足或被影色的情况下。要约人将按图股进而(25元的价格(以下简称"连销价"),应前额 229,368,362,50港而的现金收购计划股东所持有的967,473,450股目标公司股份(约占目标公司全部股份的 68,39%,以下简称"计划股份"),并由目标公司注销该等股份。与此同时,目标公司将按面值向要约人发行总数等 于已注销计划股份资盈的股份(人账的)海股上。 E 时口划成份级重的成份(入账列为级定)。 - 述前署条件和先决条件参见本公告之"四、协议安排主要内容"之"(二)本计划字施的条件"之"1、前署条

公民。 左结股左的其木情况会贝木公告之"一 协议安排双方的其木情况"之"(一)交易对方"之"2 拖股安排"相

在本次交易实施后,目标公司的股票将从香港联交所退市,美埃香港控股将持有目标公司100%股份,公司将通过美埃香港控股间接持有目标公司约68.39%的股份,存续股东将通过美埃香港控股间接持有目标公司约31.61%

的股份。 考虑到本次交易中姜埃香港控股需事先號交易方案与存续股东进行沟通且同意他们可通过换股安排间接持

写感到本色《文列节英块皆信红政府等开始》(2007年与甘季政水项17月通且问题证明问通过发展文群问题》 宗公司的股份以保留其在目标公司中的权益,因此根据中国香港(公司收购、合并宁则)(以下简称"《守 )的规定,存续股东在本次交易中被视为要约人的一致行动人。本次交易实施后,因本次交易而形成的一致行 条将不再喧用。 本次交易完成前后,投资主体、目标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图一:本次交易前的股权结构



Machall College Lines

対よでは1000年の大大大変工業

公司的主营业务聚焦于半导体、生物制药、公共医疗卫生等领域的工业级超洁净技术的研发和应用,是半导体 须域洁净装备(风机过滤单元)和耗材(过滤器)的国产化龙头企业。凭借自身核心技术和产品,公司成为国内外

)本次交易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1)本次交易能够增强上市公司在洁净室领域的全方位方案解决能力

Line Acts

知名半导体芯片厂商长期、重要供应商之一。自2001年成立以来,公司立足于中国市场,将工业级超洁净技术应用 到商用和民用领域,从进气到排气,从过滤单元配套到整机设备再到系统集成,公司通过持续创新以满足不断增长 二治伊广曲需求。 目标公司是主要业务区域位于中国及东南亚的洁净室墙壁和天花板系统供应商,其主要产品洁净室墙壁和天

花板系统同公司生产的以风机过滤单元为代表的洁净装备均为电子半导体洁净室方案的重要组成部分。风机过滤

完善公司在产业能上下游的综合布局,将提升公司在洁净室基础材料之一切域的综合实力。
(3)本次交易符合公司经营战略
(3)本次交易符合公司经营战略
无论从"一带一路"和"建由法"的国家战略角度,亦或站在行业技术升级角度,选择"出海"拓展境外业务已成为行业内企业顺远大趋势和投源行的被影差之一。在政策保障上,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商务部等主管部门也制定了诸多便利于中资企业海外投资的被励措施。
公司目前在国内半导体治净盆设备和耗材领域已经取得一定规模并形成竞争力,需要更多在全球进行布局。近年来、公司加速市局马来四亚、新加坡、泰国等京南亚国家、成州、南亚和中东地区的制造业务也在持续增长,已经通过了多个国际著名厂商的合格优度商认证,进大其核心国际客户供应链并与多家半导体芯片厂商。新能制厂,光化厂商。空制厂商、银田厂商等已开展的建设新发。截至目前目标公司约有30条一50%的业务处入来自于马来西亚、非律党、新加坡等中国以外国家和地区,通过业务整合、本次交易将有利于拓展公司业务尤其是海外业务的发展。

75次晚。 (4)有利于提升公司业绩和股东回报 结合目标公司的历史财务数据,收购目标公司控制权能够有效提升上市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资产质量,增 5.司在洁净室领域的全方位方案解决能力,有利于提升公司业绩和股东回根水平,充分保证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2.本次交易的合理性

目标公司的客户群与公司的客户群体存在一部分的重叠,最终业主方主要为电子半导体领域的生产厂商,目 目标公司的主要产品可以和公司自身以风机过滤单元为代表的洁净装备搭配使用,形成洁净室全方位解决方案

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捷能建材于2022年12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连续第三次的复审 定,有效期自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减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

导於。 目标公司产品拥有多个国际认证,是在全球市场上阻指可数拥有FM产品认证的法常室墙壁和天花板系统工,同时目标公司系为数不多可生产并满足悬挂双层天车(AMHS)天花板系统的生产厂商,该产品已在国内多个端侧近,两件使用。 地过本次交易,上市公司将具备提供包含洁净室墙壁和天花板系统及风机过滤单元在内的全方位技术方案的

则以外代交易。上四公司特員會遊ట包言語序至層壁相大化放為此及局以認即元任內的至方並及木方樂的能力,且在此基础上可模据等户的需求有针对性地研发辦的技术和产品或对现有的技术进行迭代更新,拓展研发领域,形成部的产品和服务。 (三)本次交易的性质 1.本次交易不构成祖大资产重组 自体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的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及营业收入占上市公司同期相关财务数据的比例均未超过 50%,因此本次安易未达到《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标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2.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版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董 绘飾认本次交易的潜在交易对方未直接特有美埃科技5%以上股份,未担任美埃科技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 (,亦不存在系美埃科技关联自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或存在上述法规规定的其他关联关系情形。本次交易不 成关联交易。 3.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本次公里不构成重组上市

证與操体內容參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阅附(www.secomon)被需的(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并购贷款安排的合)(公舍编号:2024-042)。
公司报在取得相关主管部门的申批/备案许可、本次交易的先决条件达成后向交易对方支付现金对价。
公司报在取得相关主管部门的申批/备案许可、本次交易的先决条件达成后向交易对方支付现金对价。
(五)本次交易的免策过程和批准情况。
(1.本次交易美埃科技已履行的决策和申批程序
本次交易是经公司第二届董争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2.本次交易美埃科技的需题行的决策和中外犯审批程序
(1)本次交易制定等证债券提出改革主管部门的境外投资备案。
(2)本次交易尚需完证费展记改建主管部门的境外投资备案。
(3)本次交易尚需完证费展记改建主管部门的境外投资备案。
(4)本次交易尚需完证费展记改建主管部门的境外投资备案。
(4)本次交易尚需完证费展记改进主管部员的场景处资格。
(5)本次交易尚需完证费用的场景工管部门的境外投资格案。
(5)本次交易尚需应证费用分量的基于生营和的境外投资格案或提告。
(4)本次交易尚需应项程度共行的系量行的发记程序。
(5)本次交易尚需应得其他有权机构对本次交易的必要批准。备案或同意(如适用)。
3.本次交易尚需应可是根于方面需量行的决策和审批程序
具体调参见本公告之"四、协议安排主要内容"之"一)本计划实施的条件"之"2.先决条件"及"3.存续股保留的条件"相关内容。

田口家計 但太内容。 二、协议安排双方的基本情况 (一)美埃香港控股 1、注册地:香港

、公司编号: 76976316 、成立日期: 2024年8月23日 - 股权结构: 上市公司持有美埃香港控股100%的股权

(一) 其木情况

交易对方系目标公司除存续股东以外的其他所有股东,具体的交易对方以确定计划股东于该计划项下享有的 交易对方系本次交易的存续股东,具体信息如下:

序号	姓名	在目标公司职位	加入目标公司 的时间	委任为目标公司 董事/高级管理人 员的时间	主要职责和责任
1	Ng Yew Sum	执行董事兼主席	1990.1.1	2019.6.11	监督目标公司的业务运 营以及业务发展和策略
2	Law Eng Hock	执行董事,中国区 总经理	2001.9.1	2019.6.11	监督中国业务中的销售 及市场推广、工程及制造 方面的整体运营
3	Chin Sze Kee	执行董事	2001.3.15	2019.6.11	监督马来西亚业务中的 销售及市场推广、工程及 制造方面的整体运营
4	Luah Kok Lam	海外业务总经理	2007.1.2	2011.7.1	监督目标公司的海外业 务发展及市场推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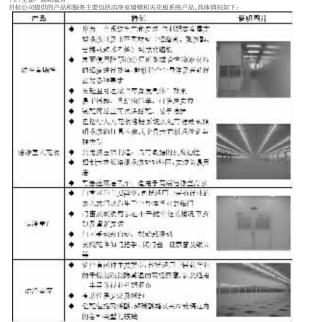
/ cas-in- institu	
公司名称	捷芯隆高科洁净系统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CM Hi-Tech Cleanroom Limited
公司编号	F26967
企业类型	注册非香港公司
董事长	Ng Yew Sum
成立日期	2019年6月11日
上市日期	2020年10月15日
注册地	开曼群岛
注册地址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主要办公地点	Lot P.T. 14274, Jalan SU8 Persiaran Tengku Ampuan 40400 Shah Alam Selangor Dural Ehsan, Malaysia
法定/注册股本	截至2024年6月30日,法定/注册股份数目为1,000,000万股;已发行股份及缴足的股本为140,000万股普通股,每股面值为0.01港元。
股票简称	捷芯隆
股票代码	2115.HK

香港联交所 )产权及控制关系

ncis Chia Mong Tet, Chang Chin Sia, Ng Boon Hock, Chin Sze Kee ng Hock, Yap Chui Fan, Lim Kai Seng, Loh Wei Loon和Phang Chee Kin因于2019年8月13F - 致行动确认函,因此构成一致行动人。截至2024年10月8日,前述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目标公司约54.8 份,为目标公司的控股股东。目标公司 权及控制关系具体如下



militing of the party of the pa 根据《守则》的规定,本次交易完成后,上述提及的一致行动确认函内所约定的一致行动关系将不再适用。 (三)主营业务情况



注:上述信息主要摘录自目标公司于香港联交所上市时披露的招股说明书并经整理

A、1月94公日ID)銀利模式 目标公司力洁净定場壁和天花板系统供应商。盈利模式包括:①生产洁净室塘壁和天花板系统(包括洁净室门 中提供安装服务实现盈利;②生产及单独销售洁净室墙壁和天花板系统(并无提供安装服务)实现盈利。 3、目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易的权重比如下:

3家

2家

/2022年度

向单一直接客户销售金额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10%的

现金流量表项目

主要财务指标

	户的销售收入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5.2%	29.0%				
5.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市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52,894.0	49,837.2	46,705.6				
	负债合计	19,327.0	17,613.6	17,505.1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567.0	32,223.6	29,20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3,567.0	32,137.4	29,086.8				
	损益表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营业收入	17,646.4	35,657.0	46,290.7				
	营业成本	13,063.4	24,362.9	31,331.0				
	利润总额	2,647.9	6,898.4	9,367.7				
	净利润	2,198.3	5,485.9	7,541.0				

2024年1-6月

/2024年1-6月

注:1.上表中财务数据系来源于目标公司公开披露信息,按照《香港财务报告库财》编制;其中截至2023年 12月31日/2023年度,截至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财务数据已经致同(香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截至2024年6月30日/2024年1-6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由于目标公司披露的部分财务数据单位为干元,故换算为万

根拠目标公司在香禮联交所披露的定期报告,目标公司2024年1-6月毛利率较前期下降较大的主要原因系: 1)受当期直接材料成本增加;2)分包面的综合成本开支。目标公司2024年1-6月净利润下降以及经营活动产生的 现金涨量净%为负值主要系2024年上半年间滞容温量和天产板系统业分类6千毛利率下滑,同时2024年上半年回款 较慢,因此计提合同资产的信用减值损失导致,而2023年上半年则为信用减值损失转回。 6、目标公司未来主要资本性支出 截至本公告披露口,目标公司未来主要资本性支出项是在马来西亚一块面积为16,056平方米的土地上建设新 生产设施(以下商作"转开发项目"),该开发项目预计将于2025年第二季度前竣工并于2025年第三季度全面投 5.所需资金来源包括目标公司自有资金以及通过银行借款等途径所自筹资金。本次交易完成后,该开发项目的后

续实施预计不会对上市公司的财务状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四、协议安排主要内容 一 / の文文研究の ◇司就本次交易聘请了中介机构进行尽职调查以供内部参考评估, 经过公司多轮深入讨论及研究相关资料与 定价方式,当中包括但不限于如目标公司的公开信息包括财务资料、股份于香港联交所买卖的历史价格和成交量,按公平商业基准厘定本次交易计划股份注销价格为0.25港元/股,合计239,368,362.50港元。

二)本计划实施的条件 (大)的 显示 [1] 在双方同意的截止日期前,私有化要约提议的生效需满足以下前置条件;

(1)所有同该计划相关的内容取得美埃科技董事会、股东大会决策程序的批准;(2)针对公司适用的对外投资的相关法律法规,所有相关批准、注册、备案,报告(视情况而定)均已完成,包括

发展和改革主管部门、商务主管部门、境外投资相关的外汇登记部门等的审批/备案手续 ,种战争主旨的,只向另主自的,只要对政政和大的,对心显远别,另中的中心,自来于决。 上述前置条件无法被豁免。如上述任一前置条件无法在截止日期前达成的,则私有化要约提议不生效。

2. 先決条件 在上述前暨条件达成的基础上,本次对目标公司的私有化计划将在以下先决条件达成后生效: (1)在目标公司按开整牌岛大法院之指令就批准协议定排等而召开之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法院会议")上,该计划悠不少于75%的亲自或通过委托人出席会议的:此规经东持表决权通过; (2)在法院会议上,在不超过10%的无利害失弃的计划股东所持表决权反对该计划的前提条件下,该计划经

不少于75%的亲自或通过委托人出席会议的无利害关系的计划股东所持表决权通过;

不少于7%%的亲目或通过要托入出席会议的先利普天系的计划股东财持表决权通过; (3)该计划经不少于7%的第自成通过委托人出席目标公司股东特别人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通过。包括表决 通过注销计划股份的特别决议案。以及按面值的票约人发行总数等于已注销计划股份数量的股份的普通决议案; (4)法院会议批准该计划(不论有否修订)直向开墾群岛公司注册处交付法庭命令副本以供登记; (5)符合(于墨牌岛公司法(2023年版))第15条,16条有关任何削越目标公司已发行股本的程序适用要求及 ; (6)就存续股份保留的安排取得;①目标公司董事会聘请且经独立董事委员会核准的独立财务顾问关于本次

交易的存续安排出具了对于无利害关系的计划股东而言是公平合理的意见;②无利害关系的计划股东在公司特别 股东大会上表决通过存续安排的普通决议;③就换股安排取得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企业融资部执行董 (7)所有授权(如有)已自开曼群岛、中国香港及任何其他相关司法管辖区的有关当局取得或由该等当局作

elfformine / ; [8] 与提案有关的所有必要授权、登记、备案、裁决、同意、意见、许可和批准完全有效且未更改,所有相关司法 管辖区的所有必要法定或监管义务均已得到遵守、任何相关当局均未提出与提案或任何事项、文件(包括通告)或相关事项有关的相关法律、规则、法规或准则中未明确规定或除明确规定的要求之外的要求。前述条件直至计划生

7% 6 X ) ( 9 ) 相关方已获得或放弃根据目标公司任何现有合同义务实施提案和方案所需的所有必要同意 . 如果未能获 (9)相关方已获得或放弃粮粮目标公司任何现得合同义务实施提紧和方案所需的所有必要同意,如果未能获得此类同意或放弃,将对目标公司及关公司都被"从务产生而大不利影响"。 (10)除对美埃香港控股进行涉及本计划之法律能力且无阻大负而影响的有关行动,法律程序、诉讼、调查或查询顺参外,不存在政府机构,推政府机构,在政府机构,法定或监管机构,法院或代理机构已采取或爬开任何行动,法律程序、诉讼、调查或查询,或者颁作、组议、发布、执行受励们(包括任不限于解释。修订、围述或补予等其他形式)于何法规、规例、要求或法令,使得该建议或按其条款实施该建议或为无效、不可强制执行、非法或不可行(或就该建议或按其

3.存续股份保留的条件 宏施存续股份保留安排需满足以下条件: (1)收到目标公司董事会聘请且经验立董事委员会核准的独立财务顺问的意见,即就无利害关系的计划股东 "存续股份保留的安排是公平合理的; (2)无利害关系的计划股东在股东特别大会上通过一项普通决议,批准该等存续股份保留的安排; (3)该计划生效;

、3 / IRXIT XVI±XXX; 4 / 根限(守則)第25条附注3,就换股安排取得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企业融资部执行董事或其任 IRXIII需

股东名称 昭份数目 股份数目 美埃香港控股 1,400,000,000 442 526 5F 计划股东 957,473,450 100.00% 1.400.000.000

1.400.000.00

(四)其他 1、撤销目标公司上市地位 在本次交易实施后,目标公司的股票将终止在香港联交所的上市地位。 2.如计划未获批准或失效 加任何经业大社会

如任何条件在本次目标公司私有化计划最后完成日期或之前未达成或获豁免(如适用),则计划将被宣告失 效。如本计划未获得批准或以其他方式失效,则将不会撤销目标公司于香港联交所的上市地位 5、自是来17512时至 本次交易完成后,美埃香港控股的董事会将进行调整,但上市公司仍将在董事会中占多数席位以控制美埃香

港控股并间接控制目标公司。 五、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主省业势引即。明 公司致力于推动空气净化产业发展,提升全球空气乱质,致力于成为全球领先的洁净空气设备制造商和服务 商。截至目前,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聚焦于半导体超洁净厂房,未来公司将在稳定国内电子半导体行业收入价前提 下系极长规度种半导体市场、大力推动规则完全净化设备的研发、生产及销电业务,提高读料技在生物制部行业 的市场占有率;同时响应全球绿色能潮的倡议和中国可持续发展的政策,积极发展工业废气治理业务,进一步开拓 工业除尘、除油雾、VOCs治理市场。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进一步提升自身提供洁净室全方位解决方案的能力,实现产品线的延伸及增强。公司

与目标公司预计将在成本节约、收入增长、运营效率提升等多维度实现互补和协同作业,这些协同效应预计将全面 提高公司的经营效率和盈利水平。通过在商机共享、交叉销售等方面开展合作,对上市公司业务拓展等方面亦具有 」。 )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股权结构的影响

(二)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政权营时即影响 本次交易上市公司市总及校厅股份、不会对上市公司的股权结构产生影响。 (三)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后,目标公司将纳入上市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对上市公司现有资产负债结构,收入规模、盈 利能力以及各项财务指标产生一定影响。结合目标公司的历史财务数据,本次交易完成后预计公司的资产和净资 产规模将增加、营业收入、净利润及每股收益指标均有所改善。有助于实现上市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充分保险公

元·本次交易中计划注销价格公允性及合理性分析

司在充分者處目标公司的股票在香港联交所的历史交易价格及交易量。目标公司每股净资产以及目标公司 公司住允分考認自称公司的原居住自港联交所的历史交易的指数交易重、自标公司等成伊冀广从及自标公司 财务业绩的基础上,按公平商业基准重定本次私有化计划股份注销价格为0.25港元/股,合计交易价格 239,368,36250港元。上途注销价较: 1.目标公司于最后交易日(即2024年10月8日)在香港联交所的收盘价0.200港元/股溢价约25.0%;

2、目标公司于截至最后交易日(包括该日) IL5个交易日在香港联交所的平均收盘价0.202港元/股溢价约

3、目标公司于截至最后交易日(包括该日)止30个交易日在香港联交所的平均收盘价0.192港元/股溢价约

.~。 本次私有化的计划股份注销价格0.25港元/股. 佐价科学合理。注销价格相较目标公司干藏至最后交易日( 包 括该日)止30个交易日在香港联交所的平均收盘价0.192港元/股溢价约30.2%;相较于截至最后交易日(包括该日)止前12个月内在香港联交所的最低收盘价0.156港元/股(出现于2024年6月27日)及最高收盘价0.245港元/股( 出出现于2万分社曾植味文河的流域设施。 出现于2023年1月5日和2023年12月22日 ) 分别值价为60.3%和20%。 注销价格相较于目标公司截至2023年 12月31日的经审计的股东应占每股净资产0.2533港元价约31.3%,相较于目标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未经审 计的股东应占度股净资产0.2527港元价约43%(未删除根表日后目标公司宣告发放0.24年中期股和分净资产的 影响):相较于目标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未经审计的股东应占每股净资产0 表日后目标公司宣告发放2024年中期股利对净资产的影响)。公司认为,本次私有化的计划股份注销价格对比历 史股价的溢价水平,处于合理范围内,可实现各方股东共赢。

本次交易的宙壯风险 针对本次交易,上市公司尚需履行的决策及批准程序详见本公告之"一、交易概述"之"(五)本次交易的决策

批准情况"之"2. 本次交易美埃科技尚需履行的决策和内外部审批程序"相关内容。相关决策及批准程序) b次交易的前置条件,即仅在全部决策及批准程序通过后,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要约提议方可生效。本次交易公司能 5取得相关批准,备案或同意存在不确定性,最终取得相关批准、备案或同意的时间也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 本次交易可能被暂停、延期或取消的风险 

是致法院会议无法在预计日期召开,均可能导致本次交易被暂停,延期或取消 导致法院会议无法在预计日期召开,均可能导致本风交易被暂停、延朐以以内。 (三)目标公司财务数据披露的相关风险 本公告涉及的目标公司以22年度及2024年度以及2024年1-6月财务数据来源于目标公司公开披露信息,系按 照《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其中,2022年度及2023年度财务数据已经致同(香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24年1-6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鉴于《香港财务报告准则》与中国企业会

农存在若干差异,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四)本次交易的融资风险 本次交易中私有化安排的交易对价由收购主体以现金支付,资金来源包括上市公司的自有资金和外部融资。 如贷款银行等融资来源的有权内部决策机构未最终批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或其由资无法及时,足额支付,则本次 交易的交易对价或可能无法及时,足额到位,导致上市公司可能需调整资金来源或融资方案,或可能需承担一定 重约责任的风险。

、在 / 业务协问以应 本次交易完成后,目标公司将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上市公司与目标公司将在保持各自独立经营的基 ,根据实际情况及各户需求,从产品,技术,服务,渠道等方面探索协同机制,在产品能力提升与融合,行业用户 及深化等方面充分发挥协同效应。但是,如该等业务协同无法顺利实现,则本次交易能否达到预期效果存在一 定的不确定性。 (六)整合管控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对双方的主营业务、管理职责、资金运用、企业文化等进行整合,如果双方业务、 人员、资产及文化等的整合未能达到领期的效果。或在管理制度、内腔体系、经营模式等方面未能及时进行合理。必 要的调整,可能会影响上市公司的运营,进而可能导致本次交易效果不如照期。

美埃 中国 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并购贷款安排的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

美埃(中国)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1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并购贷款安排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融资及担保的背景
美埃(中国)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埃科技"或"公司")规制定全资于公司MayAir HK Holdings Limited(以下简称"美埃各港控股") 收购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公司CM Hi-Tech Cleantroom Limited(提定需高格洁净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股票代码:2115.HK),作为本次交易》。一部分美安香港控股报作为要约人(以下简称"要约人")采取《开曼斯岛公司法(包235年版)第80条项下的协议安排方式,向除存线股权以外的所有目标公司股东(以下简称"计划股东")发出私有化提议,在前置条件和未况条件编定或被解免的特况下、要约人将在保护公差不均是数余(以下简称"生效大")发出私有化提议,在前置条件和未况条件编定或被解免的特况下、要约人将在保护公差不均是有代表。以上简称"计划股东",这是额约239、368、362.50进而组金收购计划股东所持有的957。473、450股目标公司股份(约占目标公司全部股份的68.39%,以下简称"计划股份"),并由目标公司注销该等计划股份(以下简称"私有化安排")。同时美埃香港控股条件间程序公司特定股东(Ng Yew Sum先生 Law Eng Hock先生、Chin Sze Kee先生及Luah Kok Lam先生,以下统称"存经股东")发行股份以换取其持有的剩余442、526、550股目标公司股份(约占目标公司全部股份的1516%)(以下简称"数块数排",与机构化安排合案"本水交票")。在水次交票》流在,目标公司的股票将从每 的31.61%)(以下简称"换股安排",与私有化安排合称"本次交易")。在本次交易实施后,目标公司的股票将从3 交別感印。 关于本次交易的具体情况参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 《关于对CM

关于本次交易的具体情况参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m)按應的《关于对CM Hi-Tech Cleanroom Limited(捷芒隆高科洁净系统有限公司)进行收购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为顺利推进本次私有化安排。公司纵已自有资金用于在私有化安排项下向计划股东支付40%的注销价款(不超过10,000万港元),同时公司和/或美埃香港控股拟向金融机构申请并购贷款,用于同时支付剩余的注销价款。二、本次融资及担保方案概述公司拟与中国境内金融机构签署金额合计不超过15,000万港元或等值人民币的融资安排协议(以下简称"中国大陆融资安排")美埃香港控股拟与香港金融机构签署金额合计不超过25,000万港元的融资安排协议(以下简称"中国大陆融资安排")

P国香港融资安排")。 为本次交易之目的,将视情况由公司以所持美埃香港控股的全部股权(于本次交易实施前 为本次交易之目的,将被隋60陆公司以7时天朱哲信5120以上2008年5月,17年5年8月,17年5年8月, 易突施后为86.39%。质押等方式,向提供施管的金融转用操作组保。具体且保定排以实示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 就中国大陆融资安排而言。根据与本次并购贷款业务授信银行沟通情况。本次并购贷款预批贷的贷款明现货 7年,预计还本计划中前3年每年还本比例较低,后4年每年还本比例约在20%-25%左右,本次并购贷款预计年利率

就中国香港融资安排而言,涉及公司为子公司美埃香港控股(现持股比例100%)提供担保,公司实际提供拒 保的金额将视差埃香港控股在中国香港酬资安排项下提取的贷款金额而定。而差埃香港控股在中国香港融资安排项下提取的贷款金额而定。而差埃香港控股在中国香港融资安排 项下提取的贷款金额取决于公司在约定时间内对美埃香港控股支付的投资款项(资金来源包括自有资金及中国大 陆融资安排项下取得的融资)的金额。如公司的投资款项可在约定期限内足额支付至姜埃香港梓股,则姜埃香港书 和關於及其所的,体門一處於「仍認施」的表現。 股无須基于前途中国香港廳徵安排的香港金融則均變版任何贷款,公司將不会飲減機管安排突所或居任何担保责任,如公司的投資款项末能在约定时间內足職支付至美埃香港投票。 與美埃香港投票機期的途中国香港廳資安 排在香港港販密力或全部贷款以保证能全额支付本次為有代之排軍下的注销的款,在此間分下公司將为美埃香港 控設基于中国香港融資安排取得的贷款承担担保责任。但公司实际提供的担保金额不超过25,000万港元或等值人

民币。 公司招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非独立董事、美埃香港控股的董事决定具体担保方式,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并分别办理中国大陆融资安排,中国香港融资安排等有关事项,在上述提及的金额范围内全权代表公司、美埃香港控股签署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中国大陆/中国香港融资安排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 MayAir HK Holdings Limited 2、注册组件,必非

2、注册地:香港 3、公司编号:76976316 4、成立日期:2024年8月23日

5、股权结构及与公司的关系:上市公司现持有美埃香港控股100%的股权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运体的成功主要的语 12涉及公司为美埃香港控股提供担保的情况下,公司将与中国香港融资安排项下的金融机构签署担保协议约 定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和担保方式等事项。 五、担保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本次中国大陆/中国香港融资安排,是本项目顺利推进的重要前提之一

司为美埃香港控股提供担保,可使美埃香港控股在本次私有化安排中获用 资安排在香港提取贷款的情况下,由公 必要的资金支持以全额支付注销价款。

并购贷款允许企业利用外需资金进行并购,减少对企业自有资金的占用,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相较于其他融资方式,并购贷款遗常具有成本优势。同时,公司为子公司并购贷款提供担保,是行业内子公司申请并购贷款融资时金融机构普遍要求的担保损施。属于正常经营行为, 六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金额公司2024年度向金竞子公司, 起股子公司及其所控制的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附属公司(含在相应期间内新设或新收购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长于2024年度为子公司提供租赁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稳至目前突地www.sse.com.cn披露的长于2024年度为子公司提供租赁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稳至目前突地投资效0万元,不存在逾期的标。从公司为美埃着接股提供租赁额度上限不超过55.0007第五项等值人民币,在公司2024年度接收向全资子公司,控股于公司及其所控制的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附属公司提供担保的额证据。

美埃(中国)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美埃 中国 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修订前内容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 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美埃(中国)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和区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相关情况。 《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对《美埃(中国》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中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后内容

除上述修订的条款外、《公司章程》中其他条款保持不变。上述事项尚繼楚交公司股权完全审议,同时提请 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指派公司相关人员办理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等相关事宜,上述变更以注册登记机关最

#### 美埃 中国 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 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10月30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母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各省集人 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4年10月30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南京市江宁区林陵街道蓝腹路101号美埃(中国)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楼报告厅
(五)网络保理的条套。起门上即取印8回时间。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10月30日

港及融资融券 转融通业条 约完购同业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表的投票 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 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对象全权办理本次交易作 事宜的议案 1/ 说明各议家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捷之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公司将在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

cn )披露《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 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设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目休情况详盯下去) 并可以以共而形式委托代理人 山底会议和参加表法。该代理人 不必是公司盼太 股票代码 ΑR 姜埃科技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凡符合会议要求的公司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如需委托他人代理的,委托代理人需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账户卡,于2024年10月29日(上午10:00~ 11:30,下午14:00~17:00)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进行股权登记。 南京市江宁区秣陵街道蓝霞路101号

(二),总记为从 批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有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 益公司公常)。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 當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 "

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 4、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7、本次股东大会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其股东代理人请自行安排食宿及交通费用。

、会议联系方式 之、云以联系力式 联系人:Chin Kim Fa 陈矜桦 联系电话:18020135823

联系地址:南京市江宁区秣陵街道蓝霞路101号

附件1: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同意 反对

2 目关事官的议案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V",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对象全权办理本次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 期9.15\_9.25 9.30\_11.30.13.00\_15.00.通过互联网检票业会的按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_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同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关于对CM Hi-Tech Cleanroom Limited (捷芯隆高科洁净系统有限公司)进行收购的议案

-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

1c;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 凭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 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 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 报权委托士郑服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 3、股东市球以上要求以信德或电干省邮件的方式进行登记, 采用以上方式登记的, 登记材料应不迟于2024年10月29日17:00, 登记时应注明股东联系人, 联系电话及"美埃科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通过以上

美埃(中国)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美埃(中国)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10月3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